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ST 花王

公告编号：2025-122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立信中联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 （1）机构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31 日（由原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设立）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 （4）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
- （5）首席合伙人：邓超
- （6）2024 年度末合伙人 48 人，注册会计师 287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37 人。
- （7）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1,555.40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25,092.2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9,972.20 万元。

(8)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8 家，年报审计收费含税总额 2,438.00 万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等。

(9)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立信中联根据有关规定投保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6,000.00 万元，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立信中联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1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毕兴亮、签字注册会计师韩素红、于友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铭姝。

毕兴亮，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在立信中联执业，2024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为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

韩素红，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在立信中联执业，2024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为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

于友锋，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在立信中联执业，2024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为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

杨铭姝，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2018 年在立信中联执业，2024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立信中联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5 年度的审计收费将由双方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协商确定。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该定价原则确定立信中联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审计服务协议。预计 2025 年度审计费用总计不超过 150.0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120.0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0.00 万元），与上期审计费用基本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中联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中联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中联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中联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9 日